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110 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

项 目 编 号：梅发改核准[2019]8 号

建 设 地 点：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

验 收 单 位：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2022 年 6 月 2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大埔县水务局，埔水务字[2019]171号文，2019年8月1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梅供电建[2020]2号，2020年1月1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8月~2021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云南润滇节水技术推广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佛山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先达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梅州市泰安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于2022年6月28日在梅州市大埔县主持召开了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单位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于2019年12月委托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同时委托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了《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进行了实地查勘，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实施情况和设施验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位于梅州市大埔县高陂镇、湖寮镇，属新建项目。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①新建高陂水利枢纽升压站至土岭站110kV线路，新建110kV单回架空线路1×14.507km（其

中直线塔 24 基，转角塔 10 基），新建单回埋地电缆 1×0.143km，线路全长 14.65km；②新建高陂水利升压站至土岭站的 110kV 输电线路架设 2 条 24 芯 OPGW 光缆，建设架空光缆长度约 2×14.50km 和管道光缆 2×0.143km；③利用 220kV 土岭站预留空地扩建 110kV 出线间隔 1 个；④配套通信设备工程。工程建设用地面积为 0.4638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0.2084 公顷；临时占地 0.2554 公顷。工程于 2020 年 8 月开工，2021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共 11 个月；工程总投资 239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39.7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年8月12日，大埔县水务局以埔水务字[2019]171号文《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对其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0.4589公顷。经验收核定，本次验收的防治责任范围0.4638公顷。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未发生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年1月15日，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以《关于梅州 110kV 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梅供电建[2020]2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2019年12月委托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2022年6月编制完成了《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通过监测

结果表明：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0.4638公顷，监测期水土流失总量为7.88t，新增水土流失总量为3.57t。根据监测，项目区各项措施运行良好，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全部达标，土壤流失量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水土保持作用，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落实到位；通过走访周边群众，未发生由于施工带来水土流失造成危害的现象。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2019年12月委托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组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行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验收单位于2022年6月编写完成了《110千伏韩江高陂水利工程接入系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为本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验收报告认为本工程已达到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实施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际完成工程措施：土地平整3155平方米，表土剥离105立方米，表土回填105立方米，排水沟750米；植物措施：景观绿化300平方米，撒播草籽3610平方米；临时措施：土袋拦挡215米，彩条布遮盖2235平方米。实际水土保持投资为47.27万元。

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基本达到了设计要求，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

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34%，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 100%，表土保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34%，林草覆盖率为 84.30%。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及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吴海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工程师	吴海	建设单位
成员	袁传东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工程师	袁传东	建设单位
	温国礼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梅州供电局	项目经理	温国礼	建设单位
	陈娟	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陈娟	特邀专家
	揭志文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揭志文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俊河	广东海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张俊河	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朱志勇	梅州市泰安监理有限公司	助工	朱志勇	监理单位
	廖伟雄	广东先达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廖伟雄	施工单位
	曾仁远	佛山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曾仁远	设计单位